連江縣議會

第6屆至第7屆歷次會議議決案列管案件

執行情形

中華民國111年9月

**縣議會第6屆至第7屆歷次會議議決案**

**含歷次會議議決案**

**各 提 案 議 員 執 行 情 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項次 | 提案人 | 總案 | 請同意結案 | 繼續列管 | 頁數 | 結案備考：  屆次 單位 摘要 |
| 1 | 張永江議長 | 11 | 3 | 8 | 5-8 | 1.7-6警察局 提高津貼2.7-6警察局 添購外套3.7-6消防局 添購外套 |
| 2 | 周瑞國副議長 | 33 | 3 | 30 | 9-23 | 1.7-6消防局 添購外套2 7-6警察局 提高津貼3.7-6警察局 添購外套 |
| 3 | 陳書建議員 | 3 | 3 | 0 | 24 | 1.7-6警察局 提高津貼2.7-6警察局 添購外套3.7-6消防局 添購外套 |
| 4 | 曹以標議員 | 13 | 5 | 8 | 25-29 | 1.7-6警察局 提高津貼2.7-6警察局 添購外套3.7-6消防局 添購外套4.7-7工務處 保護區運用5.7-7 環資局 介壽村淹水 |
| 5 | 林明揚議員 | 13 | 6 | 7 | 30-34 | 1.7-2工務處 廢土利用2.7-3交旅局 步道改善3.7-6警察局 提高津貼4.7-6警察局 添購外套5.7-6消防局 添購外套6.7-7民政處 福利園區 |
| 6 | 曹爾章議員 | 5 | 3 | 2 | 35-36 | 1.7-6警察局 提高津貼2.7-6警察局 添購外套3.7-6消防局 添購外套 |
| 7 | 林惠萍議員 | 15 | 7 | 8 | 37-41 | 1.7-3交旅局 步道改善2.7-5產發處 站式服務3.7-5衛福局 醫師訓練4.7-6警察局 提高津貼5.7-6警察局 添購外套6.7-6消防局 添購外套7.7-6 衛福局 長照服務 |
| 8 | 陳玉發議員 | 28 | 3 | 25 | 42-54 | 1.7-6警察局 提高津貼2.7-6警察局 添購外套3.7-6消防局 添購外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 | 陳貽斌議員 | 20 | 6 | 14 | 55-60 | 1.6-1 工務處 青帆碼頭2.6-5 工務處 猛澳港工程3.7-6警察局 提高津貼4.7-6警察局 添購外套5.7-6消防局 添購外套6.7-7工務處 碼頭路燈 |
| 10 | 王孝榛(議員) | 10 | 2 | 8 | 61-65 | 1.7-2 文化處 老屋保存2.7-2 環資局 東莒汙水廠 |
| 總計 | 151 | 41 | 110 |  |  |

**備註：共同提案分列個別議員計算**

| **連江縣議會議決案及書面議案(提案人張永江議長)執行情形表** |
| --- |
| 提案人 | 連署人 | 單位 | 案由 | 執行情形 | 備考 |
| 張永江議長1 | 陳書建副議長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加速推動「購建3000噸級客輪」，俾利改善馬祖對外交通及確保海運交通安全。(**第6屆第5次定期大會)** | 1.111年3月24日舉行安放龍骨及祈福儀式後，4月至7月進行各層甲板船段安裝與組合作業，以及各項重要裝備廠試及性能驗證，8月2日由劉縣長增應代表船東，赴日本船廠完成命名暨下水典禮。2.依監工人員及船廠回報，本案造船工程進度截至111年8月底已達61.5%，設計圖說審查則已完成89%，後續將展開外部艤裝、內部裝潢、設備及相關系統測試，待完成海上公試後，預定112年4月於基隆港正式交船。 | 繼續列管 |
| 張永江議長2 | 陳玉發議員 | 衛生福利局 | 建請興建東引鄉長照大樓，整合衛生所醫療及長照資源，完善東引鄉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第7屆第2次定期大會)** | 1. 規劃設計及監造勞務委託案：本案基礎設計已核定，預計10月完成細部設計第1版函送本局審查；8月22日與衛福部開進度檢討會議，部裡表示無法補助地下室及室裝，另有關經費不足，請本局提供參考案例及說明，並於10月函送衛福部辦理。

2.土地撥用：8月8日函送撥用計畫書至國產署，9月5日國產署退回，依審查意見修正中。 | 繼續列管 |
| 張永江議長3 | 曹以標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建請縣府比照南竿鄉仁愛示範住宅，輔導協助東引鄉示範住宅興建」(**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 | 1.因北竿及東引預定地為國有土地，不符現有國有土地撥用規範，立委辦公室研擬「離島建設條例」第8條修正草案，已完成連署待審議，將持續追蹤。 2.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有意於南竿鄉仁愛段50-1、50-2地號(監理站對面 虎距南營區)興建社會住宅，目前尚待所有權人軍備局評估土地，本府亦提案並函請立委將東引原示範住宅(國有)預定地列入該署推動範圍，以優先解決東引住宅需求急迫性。  | 繼續列管 |
| 張永江議長4 | 曹以標議員 | 文化處 | 本會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永江提議「建請協助提升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計畫」-東引鄉圖書館興建計劃核定經費補助事宜」一 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 | 待教育部有相關計畫及經費，再積極協助爭取。 | 繼續列管 |
| 張永江議長5 | 曹以標議員 | 財政稅務局 | 本會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永江提議「有關連江縣所有座落於東引鄉樂華村24號閒置房屋，請將產權收回管理」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 | 1.本案經產業發展處於111年3月18日簽辦「研商東引漁分會土地地籍產權等問題及合法性會議紀錄如何執行1案」，經祕書長裁示，請與會簽單位釐清相關法律關係。 2.財政稅務局為釐清該土地權屬問題，經查明相關資料後復於5月4日簽會地政局處理，因登載而致產權疑義問題尚需釐清，且本案為馬祖戰地政務時期之特殊性，奉指示請地政局將此案移至馬祖地區土地推動小組納入成案，交由專家學者討論。  | 繼續列管 |
| 張永江議長6 | 曹以標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本會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永江提議「建請連江縣港務處協助提升東引中柱港接駁棧橋承載重量為40噸改善」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 | 1.業於110年8月24日府授交字第1100035317號函復議會。 2.案經港務處研議函復表示，既有設施設計為20噸，無法直接改裝為40噸，須整體拆除後重設，且無替代設施做為施工期間配套，因需求甚少，倘有可配合每月至少4次潮汐，由客貨輪艉門裝卸，較符經濟效益。  | 繼續列管 |
| 張永江議長7 | 全體議員 | 警察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將民防協勤津貼由每小時115元提高為200元，以實質回饋民防同仁辛勞。」(**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如112年縣政預算充裕，將編列民防協勤津貼每小時200元，但因預算整體考量，將依民防團隊編組人員服勤津貼發給標準規定，按基本工資時薪168元調整，以慰勉民防同仁辛勞，已於111年1月3日府授警字第1100055332號函復連江縣議會在案。 2.警察局於112年度已自行調整預算，編列民防人員協勤津貼168元\*14小時\*76人，核計編列17萬9,000元整（111年編列14萬元整），以實質回饋民防同仁辛勞。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張永江議長8 | 全體議員 | 警察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編列預算添購民防及義消同仁冬季保暖外套，以實質回饋民防及義消同仁辛勞」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警察局訂於111年以新興計畫提報縣府編列112年民防人員保暖大衣預算，俟預算通過後積極請購，已於111年3月28日府授警字第1110013920號函復連江縣議會。 2.連江縣政府111年8月8日府主歲字第1110035959號函頒本縣各機關單位概算審查會議紀錄，民防人員保暖大衣，警察局已統一納入112年預算案，核定編列金額為新臺幣37萬5,000元整。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張永江議長9 | 全體議員 | 消防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編列預算添購民防及義消同仁冬季保暖外套，以實質回饋民防及義消同仁辛勞」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統計本縣義消人數計220名，消防局已於110年12月28日簽陳連江縣政府核准於112年度優先編列旨揭冬季保暖外套所需預算，並於111年1月5日連消搶字第1110000151號函復連江縣議會。 本案於111年8月經縣政府同意每人編列新台幣5,000元，共計110萬元整，納入本局112年預算執行。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張永江議長10 | 曹以標議員 | 教育處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永江提議「為改善老舊校舍，建請重建東引國中小學國中部教學大樓，提供教職員及學生安全舒適及優質的教學環境」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本府已於110年12月23日府教國字第1100055118號函復連江縣議會及議長 。 2.教育部為改善老舊校舍，採3年1期編列經費補助辦理，經查中正國中小國中部教學大樓屋齡已屆54年，且該棟建築物於108年完成文資鑑定，無保留文化資產價值，已排定112-114年辦理拆除重建。 3.有關重建東引國中小學國中部教學大樓，提供教職員及學生安全舒適及優質的教學環境，本府將積極爭取教育部補助款，優先排定東引國中國中部教學大樓進行拆除重建。  | 繼續列管 |
| 張永江議長11 | 周瑞國副議長 | 交通旅遊局 | 因應東引遊客持續倍增，為落實使用者付費及永續觀光發展，建請研議抵達東引中柱港遊客，酌收環境清潔費及設施維護費，並以平衡收支及專款專用為原則。(**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1.案經函詢交通部航港局並以111年7月1日航港字第1110061659號函副本府表示，商港收費項目及上限係由交通部航港局邀集管理機關共同訂定並報請交通部核定，故具一體適用各國內商港。本案除有地域特殊性，且不具一般商港港埠設施使用性質，經初步評估恐無法於上開標準表內修正以一體適用於各國內商港。 2.另交通部航港局逐年就馬祖國內商港營運虧損挹注新臺幣450萬元至新臺幣500萬元不等，本案增加環境清潔費及設施維護費，勢必將減少補助額度，再就法規部分暫無法執行是項費用徵收。  | 繼續列管 |

| **連江縣議會議決案及書面議案(提案人周瑞國副議長)執行情形表** |
| --- |
| 提案人 | 連署人 | 單位 | 案由 | 執行情形 | 備考 |
| 周瑞國議員1 | 林明揚議員 | 交通局 | 因應觀光所需，建請於北竿鄉芹壁村規劃興建停車場。(**第6屆第3次定期大會)** | 1.本提案納交通部「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改善停車問題計畫」-「芹壁聚落景區停車場」，規畫31席小客車停車格，於108年4月22日提送一工處工程案申請書辦理初審，並於11月11日公路總局召開「芹壁聚落景區停車場」複審會議審查，業經初審、複審會議，本案未予核定。 2.109年11月9日召開芹壁聚落景區停車場規劃說明會，並請顧問公司於會後進行申請書修正，依公路總局109年1月21日函示，前瞻計畫經費已審議用畢，將俟公路總局通盤檢討全國工程案件執行狀況後，倘有賸餘經費，持續向公路總局提案爭取之。 3.依據110年12月15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考察馬祖地區交通建設紀錄結論，已請馬管處協助評估及支持，交旅局亦於111年5月底將修正完成之申請計畫書提送交通部觀光局，初估預算經費計新臺幣9,400萬元。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議員2 | 陳貽斌議員 | 民政處 | 北竿第二納骨堂暨樹葬區主體工程，目前執形情形如何。(**第6屆第7次定期大會)** | 連江縣北竿鄉第二納骨堂暨樹葬區興建工程- 目前進行北竿鄉第二納骨堂主體工程，本案111年度修訂書，業經內政部111年8月30日台內民字第1110133251號函核定在案，截至111年9月5日止預定進度37.66%，實際進度34.58%，進度落後3.08%。主體工程並於本縣北竿鄉第二納骨堂暨樹葬區興建工程計畫補助興建北竿鄉第二納骨堂暨樹葬區工程計畫，目前已完成樹葬區邊坡治理與水土保持工程及納骨堂基地整治工程竣工驗收。納骨塔主體工程，目前最新進度為一樓牆模板組立、二樓樑及樓板模板組立、二樓樓版(一樓頂版)電氣、弱電管線配置，因疫情關係，導致出工數下降；展延30日，目前實際進度為34.58%，預定完工日期為112年6月30日。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議員3 | 陳貽斌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針對北竿大坵島，都市計劃作全面性檢討。(**第6屆第7次定期大會)** | 1.本案納入全縣四鄉五島都市計畫通盤檢討。2.就細部計畫之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朝向分階段發布實施，於111年5月12日發布實施變更南竿、北竿、莒光、東引地區風景特定區計畫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另於8月9日召開機關協調會，收集彙整有關單位意見後，與人陳意見併整討論，再提送縣都委會審議。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議員4 | 陳貽斌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建請縣府推動北竿鄉示範住宅及社會住宅興建計畫。(**第6屆第8次定期大會)** | 1.有關北竿及東引預定地為國有土地一事，立委辦公室提案《離島建設條例》第8條修正草案，已完成連署待審議，將持續追蹤。 2.經住宅政策推動小組評估分析怡園及坂里天后宮問卷調查結果，怡園可列為推動方案，目前由本府與鄉公所研討後續推動方案及研擬說帖。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議員5 | 陳貽斌議員 | 環境資源局 | 建請縣府全面體檢改善各鄉「污水下水道系統」，以維護居家環境衛生品質。(**第6屆第8次定期大會)** | 1.業已成功向營建署爭取補助經費約1,300萬元經費委託專業團隊就本縣現有污水管網系統進行坡度及管徑等GIS調查工作，刻正辦理成果資料修正及審查作業中。 2.後續將依前述工作結果，除向中央爭取相關經費補助外，將依輕重緩急，於現有預算經費逐年執行。 3.已於112年度編列相關經費辦理北竿鄉第一期污水系統改善工程。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6 | 王孝榛議員 | 教育處 | 建請縣府針對北竿鄉中山國中，辦理遷校塘岐村可行性評估。(**第7屆第1次定期大會)** | 中山國中遷校計畫-校舍新建工程自109年2月核定3億經費後即積極辦理；110年經縣府、 學校及設計公司多方努力仍無廠商投標流標12次；111年1月至4月設計公司提出標案全面 性檢討分析報告，並邀請專家學者協助預算審查，經費追加至4億6,5000元，5月至8月辦 理上網招標，仍無廠商投標流標4次，8月22日再次辦理流標檢討會，8月26日設計公司完 成圖說、預算、招標文件修正調整，8月30日重新辦理上網，9月27日開標，期能儘速完成 發包事宜。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7 | 王孝榛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縣府爭取經費，施作塘岐至橋仔88據點濱海道路，有助北竿鄉觀光並維護行車安全性與便利性。 (**第7屆第1次定期大會)** | 1.旨案涉及北竿機場計畫、橋仔端聯外道路、大坵橋工程及塘岐聯外道路。 2.本區域規劃甚大，考量整計畫串聯性、優先順序及整體效益，先行辦理大坵橋工程。 3.橋仔端至A1橋台工程已於110年11月獲中央核定補助經費，經檢討及重新招標5次均流標，111年8月已請營建署同意依採購法規定辦理變更設計納入大坵橋工程案一併施工。 4.塘岐至88據點濱海道路，俟北竿機場興建計畫核定後及橋仔聯外道路、大坵橋工程初步完成後，進行塘岐至橋仔海線道路規劃。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8 | 王孝榛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建請縣府爭取經費，規劃北竿鄉橋仔漁業館展區內部設施。(**第7屆第2次定期大會)** | 本案將由111年度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補助「111年連江縣燕鷗保護區保育暨經營管理計畫」部分工項共140萬元執行，目前正在執行舊設備拆除及整建，預定於111年底前完工。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9 | 王孝榛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建請縣府爭取經費，增設白沙碼頭漁船浮動平台。(**第7屆第2次定期大會)** | 專案現勘後，已納入離島建設基金-連江縣福澳、白沙漁港設施增建工程，於110年8月30日工程開工，目前施工中預計111年10月16日竣工驗收，決標金額806萬，廠商騰億營造有限公司。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0 | 王孝榛議員 | 民政處 | 建請爭取推動北竿鄉塘岐靶場遷移。(**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1.依據連江縣議會第七屆第3次定期會決議事項及第七屆第七次定期大會縣政總質詢：周副議長瑞國提案說明辦理。 2.目前北竿塘岐靶場周邊的土地，倘若可以釋出，進一步作為縣政規劃並整體開發既是縣政既定的目標，靶場遷移以符合地方發展的需求。 3.綜上，今年四月份國防委員會等一行蒞馬，本處準備「北竿塘岐靶場遷移」提案，現場向部長跟所有委員們討論，惟天候因素，未能成行，本處於111年8月8日府民自字第1110035814號函，正式將提案行文給立委委員辦公室，有關北竿塘岐靶場遷建，於111年9月13日電話聯絡立法委員辦公室王冠宇主任說明如下：9月2號已將「北竿塘岐靶場遷移」提案交付給陳委員帶回去處理，相關的處理的情形，冠宇主任回覆9月28號立法院開議，本次會議，委員主力在總質詢時，會質詢行政院長針對北竿靶場移遷相關問題，請行政院院長明確說明，有關總質詢會議開會的時間目前尚未決定。 4.本案111年8月1日府民自字第1110033570號函，仍請北竿鄉公所近期召開公聽會，凝聚鄉親共識之後，函報本府轉陳國防部請北竿鄉公所儘速辦理，持續追蹤。 5.目前本府工務處正進行都市計劃通盤檢討，惠請工務處將塘岐靶場提請都市計畫委員會納入住宅區或行政區以利靶場遷移。未來方向朝都市計畫變更持續努力，工務處意見如下：(1)本府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6條略以：「都市計畫經發布實施後，不得隨時任意變更。但擬定計畫之機關每三年內或五年內至少應通盤檢討一次，依據發展情況，並參考人民建議作必要之變更。對於非必要之公共設施用地，應變更其使用。」辦理本縣都市計畫通盤檢討。(2)依據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44條略以：「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前，辦理機關應將通盤檢討範圍及有關書件公告於各該直轄市、縣（市）政府及鄉（鎮、市）公所公告三十天，並將公告之日期及地點登報週知，公民或團體得於公告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地址，向辦 理機關提出意見， 供作通盤檢討之參考。」本縣於 111年10月25日至11月26日辦理公開展覽，且於公展期間召開說明會（南竿場、北竿場、東莒場、西莒場、東引場及桃園場等 6場）。(3)依據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4條略以：「 辦理主要計畫或細部計畫全面通盤檢討時，應分別依據本法第十五條或第二十二條規定 之全部事項及考慮未來發展需要，並參考機關、團體或人民建議作必要之修正。」(4)北竿靶場土地所有權非全部皆為公有因涉及私有部分須向土地所有權人取得土地同意書，且須依本次全縣通盤檢公開展覽陳情意見填寫並檢附相關資料。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1 | 王孝榛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爭取經費，改善北竿上村至龍角峰道路品質，維護人車安全及友善觀光環境。(**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本府已提案至「提升道路品質計畫」系統，待中央開辦審查以爭取經費辦理。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2 | 王孝榛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爭取經費，推動北竿中沃口碼頭延伸工程。(**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1.本案於辦理「推動馬祖商港建設督導小組第36次會議」時，業陪同本小組委員赴現場視察，經視察結果非屬商港範圍，爰無法向交通部爭取相關經費。 2.目前中央尚無相關對應補助計畫，本府續將積極向中央爭取。 3.另本府辦理「北竿中沃口碼頭防舷材新設工程」已於111年1月28日驗收通過，總計新設22支防舷材，改善既有突堤靠泊設施。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3 | 王孝榛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爭取經費，規劃白沙港設置地標。(**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目前航港局就馬祖商港區意像進行彙整及檢討，另本府執行中「白沙碼頭區旅客服務中心及南碼頭區空間規劃作業」將整個港區設置進行檢討，後續本地標案設立位置確認後，再行向觀光局或航港局爭取建設經費。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4 | 王孝榛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爭取經費，規劃塘岐村得天泉到馬鼻灣道路系統。 (**第7屆第4次定期大會)** | 本案路段涉及私有地價購，於110年11月22日辦理土地說明會，111年3月23日已完成計畫預算及道路線型規劃，並於4月27日與地主進行協商，已提報內政部營建署生活圈計畫，等待營建署安排審議。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5 | 王孝榛議員 | 文化處 | 建請爭取經費，推動芹壁龍角峰廟祈夢室。(**第7屆第4次定期大會)** | 1.本府於110年2月26日會同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龍角峰廟委員會、交旅局及工務處召開第二次會勘，會勘結論如下：(1)請工務處檢討本案都市計畫朝向通盤檢討或個案變更。(2)請評估本案保護區可否依用地目的檢討變更為宗教用地。(3)請交通旅遊局朝觀光方向爭取景觀平台經費。(4)請產發處檢討是否有「城鎮之心」計畫相關預算可爭取。(5)請地政局協助釐清土地確切位置，並派員鑑界。(6)請文化處整體考量，並綜整上述各單位進度落實期程規劃。(7)本案建議分階段進行並研議，請各單位研究是否有相關對應計畫爭取經費及法條檢討。 2.本府於110年5月7日會同交旅局、產發處、工務處召開會議，會議結論如下：(1)交通旅遊局本年度經費不足，故請交旅局協調馬祖風景管理處朝觀光景觀平台方向爭取可行性經費。(2)本府產處甫獲得營建署競爭型「大坂里計畫」經費，故工程預算方面需等111年再行爭取相關補助。(3)請工務處將本案使用分區(保護區)納入全縣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建議將保護區變更為宗教用地。(4)請工務處今年先以「社區改善計畫經費」優先考量，協調提供小額經費優先進行辦理規劃設計事宜，以利後續相關工程經費爭取。 3.以上各決議列管並每三個月檢討一次。 4.已請廟方委員申請龍角峰土地變更為宗教用地意見表至工務處進行通盤檢討。 5.業於110年8月30日與工務處協調，工務處將提供交旅局小額經費辦理規劃設計，111年1月28日函文通知預計於111年2月15日前提送設計書圖，且預計於2月底辦理審查會。 6.本案經詢問，設計單位於111年3月底提送相關設計書圖至交旅局，預計4月中旬辦理審查會。 7.交旅局完成總預算1100萬規劃設計，111年5月25日已送馬管處初審獲支持，目前報觀光局爭取前瞻計畫預算中。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6 | 王孝榛議員 | 文化處 | 建請爭取經費，推動北竿鄉演藝廰興建工程。(**第7屆第4次定期大會)** | 本府業於110年1月21日召開會勘，會同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北竿鄉鄉長、北竿鄉代會及馬防部北高守備大隊一同至北竿中正堂演藝廳與會研議結論辦理： 1.北竿中正堂土地產權釐清可否運用：中正堂位於498-1地號，使用分區為機關用地；產權為無主地，目前有2人登記土地，110年6月進行審查，待地政局審查完畢釐清地號產權歸屬。(地政局尚在審查中) 2.找尋演藝廳其他適合地點：(1)建請鄉長於鄉鎮運作中找尋可能運用的新館舍。(2)周副議長提議舊衛福局不失為評估地點，請釐清土地產權。舊衛福局預定地位於473地號，使用分區為機關用地，面積為282.03平方公尺。目前因疫情關係，該地點規劃為防疫集中所。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7 | 王孝榛議員 | 環境資源局 | 建請爭取水環境計畫，改善橋仔阿南境週邊整體環境。(**第7屆第4次定期大會)** | 1.前瞻水環境計畫最新一期執行期程為110年至114年，水利署及相關中央單位刻正檢討過去執行經驗，調整執行方向與流程，後續將配合所訂之規範，檢視符合計畫提案之元素，111年度已將北竿鄉橋仔阿南境周邊水環境納入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待縣府整體考量核定後提案爭取競爭型經費補助。 2.111年水環境第六批次橋仔港環境營造二期未核定，未來繼續努力。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8 | 曹爾章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爭取經費，針對北竿白沙碼頭，未來建設及動線作整體規劃，逐年推動完成。(包括新增500噸浮動碼頭、南堤延伸工程、北堤貨運碼頭改善、新旅運大樓、馬祖大橋銜接點等）。(**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 | 1.白沙港區未來整體配置規劃業已納入「國內商港未來發展建設計畫(111-115年)-馬祖港埠建設計畫」檢討辦理，計畫項目核定經費300萬元。細部規劃預計111年底執行整體調查、探訪工作；馬祖大橋北竿落墩地點影響亦納入評估。2.另南堤延伸工程係納入港埠建設中、遠程計畫滾動檢討辦理，以完善白沙之外廓港型及提升港區靜穩度。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9 | 曹爾章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爭取經費，推動大坵碼頭改善，以維護船舶停靠及人員上下安全。(**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 | 1.已於110年10月6日辦理會勘作業，確認大坵碼頭須改善之項目後，後續檢討經費及規劃設計相關設施，以維持船舶停靠及人員安全。 2.本案業請顧問公司提出初步設計，並於111年3月17日交付大坵碼頭靠泊改善初步規劃。 3.大坵碼頭經現地勘查，預定新設一處混凝土雙側樓梯，設計單位於111年8月3日提送詳細預算書圖，本府於111年8月12日進行審查討論，近期預將該設計成果與地方民意確認需求後，再行檢討預算上網招標。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20 | 曹爾章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爭取經費，推動改善北竿坂里自來水廠到中澳口段道路，以維行車安全。(**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 | 本案已於110年11月11日辦理現地會勘，並責請顧問公司規劃設計中。因路段涉及私有地價購，後續將辦理土地說明會，並提送景觀總顧問彙整相關意見後，向內政部營建署提案爭取經費。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21 | 曹爾章議員 | 文化處 | 本會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周副議長瑞國及陳玉發議員共同提議「建請爭取經費，推動興建北竿鄉芹壁龍角峰景觀平台」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並副知提案人，請查照。(**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 | 本府於110年10月6日會同工務處、產業發展處及連江縣交通旅遊局召開會議會議結論:如下： 1.由工務處提供小額經費，請連江縣交通旅遊局朝景觀平台方向辦理執行芹壁龍角峰廟祈夢室規劃設計1案。 2.請連江縣交通旅遊局於111年度協調馬祖國家風景管理處爭取後續可行性工程經費。 3.連江縣交通旅遊局於111年1月28日函文通知預計於111年2月底召開設計圖審查會，經詢問，設計單位實際於111年3月底提送相關設計書圖至交旅局，預計4月中旬辦理審查會。 4.交旅局完成總預算1100萬規劃設計，111年5月25日已送馬管處初審獲支持，目前報觀光局爭取前瞻計畫預算中。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22 | 曹爾章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建請成立示範住宅專案小組，推動各鄉示範住宅興建。(**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110年12月立推動小組 2.因北竿及東引預定地為國有土地，不符現有國有土地撥用規範，立委辦公室研擬「離島建設條例」第8條修正草案，已完成連署待審議，將持續追蹤。 3.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有意於南竿鄉仁愛段50-1、50-2地號(監理站對面 虎距南營區)興建社會住宅，目前尚待所有權人軍備局評估土地，本府亦提案並函請立委將東引原示範住宅(國有)預定地列入該署推動範圍，以優先解決東引住宅需求急迫性。 4.產業發展處已二次請莒光鄉公所依鄉代會提案，重新提出鄉民住宅需求數據，並比照北竿及東引鄉公所提出預定地，後續再由本府協助處理土地及法令面等相關問題。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23 | 曹爾章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爭取經費改善上村到壁山，壁山到莒光堡道路，以維人車安全。(**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本案經辦理需求會勘，目前設計單位已完成初步案件可行性規劃，並列入水土保持請技師協助規劃設計。 | 繼續列管 |
| 全體(周瑞國副議長)議員24 | 全體議員 | 警察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將民防協勤津貼由每小時115元提高為200元，以實質回饋民防同仁辛勞。」(**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如112年縣政預算充裕，將編列民防協勤津貼每小時200元，但因預算整體考量，將依民防團隊編組人員服勤津貼發給標準規定，按基本工資時薪168元調整，以慰勉民防同仁辛勞，已於111年1月3日府授警字第1100055332號函復連江縣議會在案。 2.警察局於112年度已自行調整預算，編列民防人員協勤津貼168元\*14小時\*76人，核計編列17萬9,000元整（111年編列14萬元整），以實質回饋民防同仁辛勞。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全體(周瑞國副議長)議員25 | 全體議員 | 警察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編列預算添購民防及義消同仁冬季保暖外套，以實質回饋民防及義消同仁辛勞」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 | 1.警察局訂於111年以新興計畫提報縣府編列112年民防人員保暖大衣預算，俟預算通過後積極請購，已於111年3月28日府授警字第1110013920號函復連江縣議會。 2.連江縣政府111年8月8日府主歲字第1110035959號函頒本縣各機關單位概算審查會議紀錄，民防人員保暖大衣，警察局已統一納入112年預算案，核定編列金額為新臺幣37萬5,000元整。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全體(周瑞國副議長)議員26 | 全體議員 | 消防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編列預算添購民防及義消同仁冬季保暖外套，以實質回饋民防及義消同仁辛勞」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統計本縣義消人數計220名，消防局已於110年12月28日簽陳連江縣政府核准於112年度優先編列旨揭冬季保暖外套所需預算，並於111年1月5日連消搶字第1110000151號函復連江縣議會。 本案於111年8月經縣政府同意每人編列新台幣5,000元，共計110萬元整，納入本局112年預算執行。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27 | 曹爾章議員 | 教育處 | 建請爭取推動,離島地區學校學士後學分班,提供縣內代理教師進修機會。(**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1.依據「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第7條第1項及第8條第2項規定，縣市得將控留之偏遠地區學校1/3以下教師員額，由主管機關公開甄選進用代理教師等，上述進用之未具教師資格之現職代理教師，近三年內於偏遠地區學校實際服務滿四學期，且表現優良者，得參加教育部全額補助師培大學開辦之教育學分班。本府已委託各校辦理111學年度實缺代理教師公開甄選在案，預計113學年起依上述規定聘任之未具教師資格代理教師即可報送教育部，屆時開班人數若達開設標準，教育部將會協調師培大學開辦。 2.另，積極掌握於112年4-5月間再行電詢教育部師資藝教司，112學年度協調師培大學開辦偏遠地區學校學士後教育學分班之情形，若有開辦積極協調開辦之師培大學第2階段提供本縣代理教師報名名額，並通知本縣符合資格且有意願之代理教師報名。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28 | 曹爾章議員 | 教育處 | 建請爭取經費，推動北竿塘岐運動場跑道重新鋪設。(**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本府於105年8月4日完成「北竿運動場跑道修繕工程」乙案，經費計新臺幣1,324萬9,924元整，未達體育署規定使用年限(十年)，無法重新整建運動場，待公所完成修繕規劃報府，本府再行辧理補助局部整修事宜。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29 | 曹爾章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建請爭取經費,推動北竿增設加冰設施,提供漁民需求。(**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1.本府於111年7月6日府產漁字第1110030475號函請漁業署申請計畫補助，漁業署於111年7月15日漁四字第1111263220號函復須請馬祖區漁會近3年所轄製冰廠之漁船筏加冰量及需求等資料後，再予研議是否提案。 2.馬祖區漁會為解決離島漁民加冰問題，已於111年6月14日來函敘明北竿漁民於南竿加冰、加水免費，以減少漁民負擔。 3.考量北竿目前僅1船主有加冰需求，目前規劃以向漁業署爭取小型製冰設備補助計畫，可符合個案需求。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30 | 曹爾章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爭取經費,規劃坂里村40據點至混砲連，濱海道路系統。(**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本府後續將爭取辦理可行性評估，評估後並規劃路型再將相關資料提供給議員。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31 | 曹爾章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規劃訂定，連江縣遊憩地區觀光用途三輪以上慢車管理辦法，以利觀光發展推動更多元性。(**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已函復議會先行收集其他縣市相關資料後，依本縣需求草擬管理辦法召集會議討論定案，再送議會審查。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32 | 曹爾章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爭取經費,規劃坂里村入口(下坡段),增設跳動裝置,以維行人安全。(**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本案已於111年6月24日完成現地會勘，惟考量騎士安全避免雨天打滑之情事，暫不施作跳動裝置，將設置LED太陽能警示牌面，以提醒用路人減速慢行，預估於10月底前完成。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33 | 曹爾章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推動北竿馬鼻灣，規劃為觀光休閒娛樂遊憩碼頭，昇北竿地區觀光旅遊發展條件。(**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旨案擬與「北竿3C機場擴建案」連結新設馬鼻灣觀光休閒娛樂遊憩碼頭，以促進馬祖觀光發展，打造新興馬祖旅遊品牌，惟機場擴建案正報院核定，為目前北竿重點計畫之一，涉及經費約新台幣198億，宜以擴建案為優先推動目標，俟主目標核定後，再妥適微調工項，將旨案以連動附加價值之方式體現。 | 繼續列管 |

| **連江縣議會議決案及書面議案(提案人陳書建議員)執行情形表** |
| --- |
| 提案人 | 連署人 | 單位 | 案由 | 執行情形 | 備考 |
| 全體(陳書建)議員1 | 全體議員 | 警察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將民防協勤津貼由每小時115元提高為200元，以實質回饋民防同仁辛勞。」(**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如112年縣政預算充裕，將編列民防協勤津貼每小時200元，但因預算整體考量，將依民防團隊編組人員服勤津貼發給標準規定，按基本工資時薪168元調整，以慰勉民防同仁辛勞，已於111年1月3日府授警字第1100055332號函復連江縣議會在案。 2.警察局於112年度已自行調整預算，編列民防人員協勤津貼168元\*14小時\*76人，核計編列17萬9,000元整（111年編列14萬元整），以實質回饋民防同仁辛勞。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全體(陳書建)議員2 | 全體議員 | 警察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編列預算添購民防及義消同仁冬季保暖外套，以實質回饋民防及義消同仁辛勞」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警察局訂於111年以新興計畫提報縣府編列112年民防人員保暖大衣預算，俟預算通過後積極請購，已於111年3月28日府授警字第1110013920號函復連江縣議會。 2.連江縣政府111年8月8日府主歲字第1110035959號函頒本縣各機關單位概算審查會議紀錄，民防人員保暖大衣，警察局已統一納入112年預算案，核定編列金額為新臺幣37萬5,000元整。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全體(陳書建)議員3 | 全體議員 | 消防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編列預算添購民防及義消同仁冬季保暖外套，以實質回饋民防及義消同仁辛勞」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統計本縣義消人數計220名，消防局已於110年12月28日簽陳連江縣政府核准於112年度優先編列旨揭冬季保暖外套所需預算，並於111年1月5日連消搶字第1110000151號函復連江縣議會。 本案於111年8月經縣政府同意每人編列新台幣5,000元，共計110萬元整，納入本局112年預算執行。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連江縣議會議決案及書面議案(提案人曹以標議員)執行情形表** |
| --- |
| 提案人 | 連署人 | 單位 | 案由 | 執行情形 | 備考 |
| 曹以標議員1 | 張永江議長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研議介壽、清水、馬祖村建置停車場。(**第6屆第4次定期大會)** | 1.本提案納交通部「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改善停車問題計畫」。108年4月22日提送一工處介壽、福澳、芹壁、牛角、馬港停車場5案申請書辦理初審，並於11月11日假公路總局召開複審會議，108年12月9日公路總局正式函復通過福澳、介壽停車場2案。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111年8月30日交通部公路總局函，前瞻經費增加，本局預計重新修正並提送牛角及馬港2案辦理審議。 2.本提案納交通部「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改善停車問題計畫」-「介壽公共立體停車場」，並於108年12月9日獲交通部公路總局核定，因基地狹長，涉山坡地開挖，業於109年9月至11月辦理補充地質鑽探，並依鑽探結果評估執行方案，將增加本案工程經費，為滿足介壽村之停車需求，爰另案向交通部公路總局爭取經費，並業於110年10月6日獲新案核定，奉縣長指示，其原基地整體興建效益不佳，規劃變更至樂活體育館旁基地，於111年6月30日核定修正計畫，規劃停車格119席。 3.清水村停車空間，已於環資局辦理之「福清灣堤岸親水環境營造工程」，計約增加至95格停車位。  | 繼續列管 |
| 曹以標議員2 | 張永江議長 | 工務處 | 請縣府務必於明年辦理連江縣南竿鄉都市計劃通盤檢討，以維鄉親權益。(**第7屆第1次定期大會)** | 1.本案透過離島建設基金爭取全縣四鄉五島都市計畫通盤檢討經費，業於109年5月14日發包，刻正依約辦理通盤檢討中。 2.就細部計畫之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朝向分階段發布實施，於111年5月12日發布實施變更南竿、北竿、莒光、東引地區風景特定區計畫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另於8月9日召開機關協調會，收集彙整有關單位意見後，與人陳意見併整討論，再提送縣都委會審議。  | 繼續列管 |
| 曹以標議員3 | 張永江議長 | 工務處 | 介壽漁港碼頭浮動平台支撐樑柱有生銹現象，請加強防銹處理，以唯設施整體功能及景觀。(**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今(111)年暫無中央補助案件可納入施作，現將該鋼管樁塗裝及除鏽維護編列至每年海岸緊急開口契約項目逐年維護，後續評估另尋相關經費補助工程，將本案整體防銹處理納入預算項目，以達維護設施整體功能及景觀目的。 | 繼續列管 |
| 曹以標議員4 | 張永江議長 | 產業發展處 | 建請縣府爭取介壽村城鎮風貌及地方創生計畫。(**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城鎮風貌及地方創生計畫110年度提案已結束(兩年為一期提案)，本府已轉請總顧問納入政策型112年提案考量。 | 繼續列管 |
| 曹以標議員5 | 陳貽斌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縣府建置介壽村生活圈道路系統計畫。(**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議會函送本案路段生活圈提案計畫書，請本府函報營建署提案申請經費，惟提案部分路段建議部分路段已涉及都市計畫保護區及航空站用地，非屬計畫道路，不符補助規定。 2.本府已於111年4月25日辦理需求會勘。 3.本府後續將辦理可行性評估，評估後並規劃路型再將相關資料提供給議員。  | 繼續列管 |
| 全體(曹以標)議員6 | 全體議員 | 警察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將民防協勤津貼由每小時115元提高為200元，以實質回饋民防同仁辛勞。」(**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如112年縣政預算充裕，將編列民防協勤津貼每小時200元，但因預算整體考量，將依民防團隊編組人員服勤津貼發給標準規定，按基本工資時薪168元調整，以慰勉民防同仁辛勞，已於111年1月3日府授警字第1100055332號函復連江縣議會在案。 2.警察局於112年度已自行調整預算，編列民防人員協勤津貼168元\*14小時\*76人，核計編列17萬9,000元整（111年編列14萬元整），以實質回饋民防同仁辛勞。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全體(曹以標)議員7 | 全體議員 | 警察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編列預算添購民防及義消同仁冬季保暖外套，以實質回饋民防及義消同仁辛勞」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警察局訂於111年以新興計畫提報縣府編列112年民防人員保暖大衣預算，俟預算通過後積極請購，已於111年3月28日府授警字第1110013920號函復連江縣議會。 2.連江縣政府111年8月8日府主歲字第1110035959號函頒本縣各機關單位概算審查會議紀錄，民防人員保暖大衣，警察局已統一納入112年預算案，核定編列金額為新臺幣37萬5,000元整。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全體(曹以標)議員8 | 全體議員 | 消防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編列預算添購民防及義消同仁冬季保暖外套，以實質回饋民防及義消同仁辛勞」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統計本縣義消人數計220名，消防局已於110年12月28日簽陳連江縣政府核准於112年度優先編列旨揭冬季保暖外套所需預算，並於111年1月5日連消搶字第1110000151號函復連江縣議會。 本案於111年8月經縣政府同意每人編列新台幣5,000元，共計110萬元整，納入本局112年預算執行。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曹以標議員9 | 林明揚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請縣府立即改善馬祖高中下方，因為興建道路造成邊坡土壤裸露沖刷，邊坡不穩及道路排水不良等水土保持問題。(**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1.有關馬祖高中下方邊坡土壤裸露沖刷，疑邊坡不穩乙節，經工程設計廠商合圃股份有限公司評估，現況邊坡植被狀況優於完工初期，且邊坡無明顯沖蝕崩塌。 2.另該處邊坡質地以岩石、岩盤為多，較為穩固，現況仍為裸露土表，即因岩面邊坡植物不易著生之故。故判斷該處邊坡目前無邊坡不穩、土壤沖刷問題。 3.另道路排水不良乙節，應是落葉阻塞排水孔，施工廠商已前往處理。  | 繼續列管 |
| 曹以標議員10 | 林明揚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請縣府積極處理介壽村警察局、電力公司、台銀一排之門面美化工作，其門面大樹需修剪成藝術型不讓雜草爬藤。(**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本案已公文函覆議會，後續將派員修剪該路段路樹，並定期巡查附近道路路樹予以修剪。 | 繼續列管 |
| 曹以標議員11 | 張永江議長 | 工務處 | 請縣府說明本縣保護區內合法或老舊建築物，可否經營商店、旅館或民宿等商業行為。(**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1.本府已於111年6月22日府工都字第1110027624號函復議會，其內容如下： 一、查保護區土地使用管制要點略以：保護區內土地以供保育天然資源為主，除國防軍事設施外，不得為建築使用、破壞地形或改變地貌。但經連江縣政府會同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審查核准者，得為下列之使用：...(十)原有合法建築物之整建、改建和拆除後之重建、新建，應以原址並經建管機關審查核准，其高度不得超過3層樓或10.5公尺，建蔽率最高以60%為限，建築物最大基層面積不得超過165平方公尺，建築總樓地板面積不得超過495平方公尺，土地及建築物除供居住、民宿使用及建築物之第一層得作小型商店及飲食店外，不得違反保護區有關土地使用分區之規定。依上開規定可知，本縣保護區內合法或老舊建築物，欲申請經營商店、旅館或民宿等商業行為，須符合以下條件及程序：(1)須為原有合法建築物，違章建築非許可申請之列。(2)僅地面層得允許作飲食店及小型商店。(3)高度不得超過3層樓或10.5公尺，建蔽率最高以60%為限，建築物最大基層面積不得超過165平方公尺，建築總樓地板面積不得超過495平方公尺。(4)須向本府申請保護區容許使用許可，經核准後始得依核准後之用途使用。 2.本案經聯繫議員說明案情並獲同意解除列管。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曹以標議員12 | 張永江議長 | 工務處 | 建請縣府將違章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四條修正，使本縣建築管理能兼顧比例原則、鄉親居住正義以及土地資源有效合理之利用。(**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連江縣違章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四條」修正草案，於111年8月22日第223次縣務會議紀錄決議：暫緩通過。 | 繼續列管 |
| 曹以標議員13 | 林明揚議員 | 環境資源局 | 請縣府立即改善，警察局旁至台電後門的道路排水系統不良現況，造成民屋祖厝淹水嚴重問題。(**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1.已於111年7月4日府授環字第1110029366號函復議會及提案議員。2.經邀集各單位及議員現地會勘後，考量該路段坡度較大且多處彎道，恐影響行車安全，不宜施作截水設施，後續將加強介壽村上游排水截流設施維護，降低下游雨水沖刷風險。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連江縣議會議決案及書面議案(提案人林明揚議員)執行情形表** |
| --- |
| 提案人 | 連署人 | 單位 | 案由 | 執行情形 | 備考 |
| 林明揚議員1 | 曹丞君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建請縣府於福沃碼頭設置簡易上下船架，嘉惠漁民船隻修繕。(**第6屆第4次定期大會)** | 福澳漁港區因腹地不足，故於離島建設基金-連江縣漁港設施增建計畫列入增設2組鋼構移動式修船架及及增擴浮動平台設施，本案已納入「連江縣福澳、白沙漁港設施增建工程」以工程經費806萬元決標，110年8月30日開工，內容包含執行漁船浮動平台修整擴充、階梯增築RC墩座及移動式修船架施作，目前實際進度38.6%，預計111年10月16竣工驗收。 | 繼續列管 |
| 林明揚議員2 | 曹爾章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縣府對於事業廢土再生利用，填補路邊低漥地區，以增加腹地使用。(**第7屆第2次定期大會)** | 1.本府己函文本縣各機關辦理公共工程時，請依各該目的事業/機關或開發單位提出之規劃設計需求，本府各鄉土資場將協助提供土方再利用。 2.本縣道路或其他工程若有土方需求，本府將積極媒合。 3.有關填補低漥地區，目前有清潭澳道祖廟前凹地，經土地所有權人曹常斌等10人同意填築土石方以增加腹地使用。 4.本案經聯繫議員說明案情並獲同意解除列管。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林明揚議員、林惠萍議員3 | 陳書建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馬港商圈遮雨棚已不堪使用，建請貴府汰舊換新，以利居民及遊客休憩。(**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本案與營建署溝通和確認後，相關計畫不予補助此類設施，已由南竿鄉公所納入112年預算執行。 | 繼續列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林明揚議員4 | 林惠萍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縣府辦理福沃地區之復國路整修工程，確保鄉親行的安全。(**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本案獲內政部核定補助辦理「南竿復國路及舊952營站周邊道路改善工程」，已於110年12月15日開工，預定111年11月13日完工。 | 繼續列管 |
| 林明揚議員、林惠萍議員5 | 陳書建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改善馬港天后宮朝聖步道之四週環境，以維地區觀光設施完善。(**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1.納入「109年南竿鄉媽祖巨神像及周邊景觀維護工程」執行，於110年1月25日辦理正式驗收，已完成請款及撥款作業。 2.業於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電話聯繫取得議員同意結案，另於111年9月21日函文議會及議員，請准予結案。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林明揚議員6 | 林惠萍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縣府針對本縣各觀光景點增設遊覽車停放處，確保觀光客上下車安全性，亦避免造成停車問題。(**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本府已針對各鄉景點辦理會勘，評估增設大客車專用停車格之可行性，辦理情形如下：1.南竿鄉：已於109年7月17日及109年8月11日於八八坑道週邊、大砲連雲台山及鐵堡等景點辦理會勘，會勘及辦理結果：(1) 八八坑道週邊由南竿航空站增設2格遊覽車停車位。(2)大砲連周邊已完成重新劃設機車停車位5格、增設大客車停車位2格。(3)雲台山景點受限於腹地太小，增設車位將影響行車動線及大客車車輛迴轉，暫不劃設。鐵堡景觀改善工程已於110年12月14日竣工，並增設大客車停車位5格。(4)另交旅局於110年12月10日完成介壽獅子市場停車場劃設小型車停車位19格(其中婦幼及身障停車位各佔1格)、機車停車格為40席(其中1席為身障車位)、大客車停車位3席。 2.莒光鄉：已於109年8月28日辦理東莒景點會勘，福正沙灘及大埔石刻周邊已有停車空間，可停放約2台遊覽車，若劃設大客車停車格將造成其他車輛無法停放，爰暫不劃設；神秘小海灣受限於腹地太小及路寬不足，劃設停車格將影響遊覽車會車，暫不劃設。 3.北竿鄉：已於109年11月9日於北竿遊客中心周邊辦理會勘，經現場勘查僅遊客中心前方廣場腹地空間較足夠，經馬管處研議重新規劃為4至5格大客車停車位之可行性後，因廣場主要供遊客活動、上下車以及遊覽車迴轉使用，另現有汽車停車格主要為遊客中心工作人員車輛停放使用，爰無法劃設遊覽車停車位。坂里村內其餘零星空地皆為私有，且須整地後方可作為大型車輛停放使用，本府將與地主協商可行性後，遊覽車業者再行向地主承租停放。 4.東引鄉：已於110年3月18日辦理會勘，經現勘國之北疆景觀平台入口處之腹地足以提供約5台小型巴士停放，且已可滿足遊覽車停車及車輛迴轉需求，爰暫不劃設大客車專用停車格，以避免造成其他車種車輛無法停放。另因土地現正由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向國防部軍備局辦理借用程序中，俟完成土地借用後，未來如仍有增設停車位之需求，再由交通旅遊局與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進行界面銜接上的討論。  | 繼續列管 |
| 全體(林明揚)議員7 | 全體議員 | 警察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將民防協勤津貼由每小時115元提高為200元，以實質回饋民防同仁辛勞。」。(**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如112年縣政預算充裕，將編列民防協勤津貼每小時200元，但因預算整體考量，將依民防團隊編組人員服勤津貼發給標準規定，按基本工資時薪168元調整，以慰勉民防同仁辛勞，已於111年1月3日府授警字第1100055332號函復連江縣議會在案。 2.警察局於112年度已自行調整預算，編列民防人員協勤津貼168元\*14小時\*76人，核計編列17萬9,000元整（111年編列14萬元整），以實質回饋民防同仁辛勞。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全體(林明揚)議員8 | 全體議員 | 警察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編列預算添購民防及義消同仁冬季保暖外套，以實質回饋民防及義消同仁辛勞」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警察局訂於111年以新興計畫提報縣府編列112年民防人員保暖大衣預算，俟預算通過後積極請購，已於111年3月28日府授警字第1110013920號函復連江縣議會。 2.連江縣政府111年8月8日府主歲字第1110035959號函頒本縣各機關單位概算審查會議紀錄，民防人員保暖大衣，警察局已統一納入112年預算案，核定編列金額為新臺幣37萬5,000元整。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全體(林明揚)議員9 | 全體議員 | 消防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編列預算添購民防及義消同仁冬季保暖外套，以實質回饋民防及義消同仁辛勞」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統計本縣義消人數計220名，消防局已於110年12月28日簽陳連江縣政府核准於112年度優先編列旨揭冬季保暖外套所需預算，並於111年1月5日連消搶字第1110000151號函復連江縣議會。 本案於111年8月經縣政府同意每人編列新台幣5,000元，共計110萬元整，納入本局112年預算執行。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林明揚議員10 | 陳貽斌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林明揚議員提議「建請縣府於福沃村福山照壁至枕戈待旦路段裝置路燈，以利鄉親行的安全」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並副知提案人，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交通旅遊局於111年1月4日邀林明揚議員、枕戈待旦業者辦理現地會勘，並作成「為利遊客夜間行走安全，枕戈待旦下方人偶處至餐廳階梯路段裝設燈光」會勘紀錄。 2.上述意見交通旅遊局已納入「枕戈待旦園區設施修繕案」辦理中，預計於111年度完成裝設燈光事宜。  | 繼續列管 |
| 林明揚議員11 | 陳書建議員 | 文化處 | 建請縣府制定有關街頭藝人表演申請規範辦法。(**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本府已研擬連江縣街頭藝人從事藝文活動管理要點草案，本案因公共場所表演空間涉及本縣其他單位管轄空間，本府已於111年8月24日函文縣內各單位，調查收集各單位所轄公共空間是否開放給街頭藝人展演，已於111年09月12日將意見調查表收回，擬111年09月21日召開行政協調會議，待行政協調會議召開後即可公告實施。 | 繼續列管 |
| 林明揚議員12 | 曹爾章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縣府在四維村，蔚藍珠海往科蹄沃路段當中增設一座觀看夕陽涼亭。(**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本案納入112年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計畫提案申請，爭取中央經費辦理。 | 繼續列管 |
| 林明揚議員13 | 陳書建議員 | 民政處 | 建請縣府將福沃村華光大帝廟後方規劃為宗教福利園區。(**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本處已於6月21日會同陳柏儒總幹事至華光大帝廟後方勘察現況，已初步瞭解本案情況，將於7月中會同工務處及議員共同會勘並商討後續相關事宜。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連江縣議會議決案及書面議案(提案人曹爾章議員)執行情形表** |
| --- |
| 提案人 | 連署人 | 單位 | 案由 | 執行情形 | 備考 |
| 曹爾章議員1 | 王孝榛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興建復興油池至復興澳口段道路，疏緩車流量，以維護人車安全。 (**第7屆第2次定期大會)** | 本案依營建署審查意見辦理，惟因本(111)年度預算已用罄，預計於112年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程序，俟都市計畫審議通過後，賡續辦理經費提案作業。 | 繼續列管 |
| 全體(曹爾章)議員2 | 全體議員 | 警察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將民防協勤津貼由每小時115元提高為200元，以實質回饋民防同仁辛勞。」。(**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如112年縣政預算充裕，將編列民防協勤津貼每小時200元，但因預算整體考量，將依民防團隊編組人員服勤津貼發給標準規定，按基本工資時薪168元調整，以慰勉民防同仁辛勞，已於111年1月3日府授警字第1100055332號函復連江縣議會在案。 2.警察局於112年度已自行調整預算，編列民防人員協勤津貼168元\*14小時\*76人，核計編列17萬9,000元整（111年編列14萬元整），以實質回饋民防同仁辛勞。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全體(曹爾章)議員3 | 全體議員 | 警察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編列預算添購民防及義消同仁冬季保暖外套，以實質回饋民防及義消同仁辛勞」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警察局訂於111年以新興計畫提報縣府編列112年民防人員保暖大衣預算，俟預算通過後積極請購，已於111年3月28日府授警字第1110013920號函復連江縣議會。 2.連江縣政府111年8月8日府主歲字第1110035959號函頒本縣各機關單位概算審查會議紀錄，民防人員保暖大衣，警察局已統一納入112年預算案，核定編列金額為新臺幣37萬5,000元整。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全體(曹爾章)議員4 | 全體議員 | 消防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編列預算添購民防及義消同仁冬季保暖外套，以實質回饋民防及義消同仁辛勞」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統計本縣義消人數計220名，消防局已於110年12月28日簽陳連江縣政府核准於112年度優先編列旨揭冬季保暖外套所需預算，並於111年1月5日連消搶字第1110000151號函復連江縣議會。 本案於111年8月經縣政府同意每人編列新台幣5,000元，共計110萬元整，納入本局112年預算執行。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曹爾章議員5 | 王孝榛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將復興澳口海堤向海側外移以保障民眾住家安全並增加可用之腹地。(**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本府將需求提報至該海堤權屬機關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該局回復本府表示，經該局評估，該海堤堤前養灘成效良好，且海堤結構物亦無損壞，防護設施已達原禦潮之目的，尚無安全之疑慮，另海堤外移增加民眾可用之腹地已逾一般性海堤之範疇並與內政部公告實施「整體海岸管理計畫」現階段工作重點需確保自然海岸零損失，並維繫海岸自然動態平衡，避免開發利用之計畫方針未盡相符，繼續爭取相關計劃。 | 繼續列管 |

| **連江縣議會議決案及書面議案(提案人林惠萍議員)執行情形表** |
| --- |
| 提案人 | 連署人 | 單位 | 案由 | 執行情形 | 備考 |
| 林惠萍議員1 | 曹爾章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為擴展馬祖在大陸的能見度，增加小三通旅遊人潮，促進地方經濟發展，建請縣府擬定獎勵措施以鼓勵業者在大陸行銷。(**第7屆第1次定期大會)** | 1.目前因兩岸小三通仍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停航中，交通旅遊局賡續透過網路社群平台進行馬祖觀光產業的行銷，保持馬祖旅遊的吸引力及話題熱度，期盼能於復航時，順利接軌帶動陸客來馬祖旅遊。 2.將俟兩岸疫情及關係和緩後，並配合中央最新防疫政策，評估最適方案，同時向中央爭取相關經費加強行銷，連結兩岸旅行業者互惠合作，帶動小三通旅遊契機。  | 繼續列管 |
| 林惠萍議員2 | 曹爾章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縣府規劃馬港海堤以維護船泊停靠安全。(**第7屆第1次定期大會)** | 1.本案於108年10月1日由工務處邀集議員與產發處召開本提案會議，結論由本府交旅局與馬管處續行規劃馬港海上觀光遊憩設施及活動。 2.本府於109年4月27日函文馬管處，建請配合媽祖宗教園區整體發展，於相關節慶活動時，規劃納入水域遊憩活動及相關設施。  | 繼續列管 |
| 林明揚議員、林惠萍議員3 | 陳書建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馬港商圈遮雨棚已不堪使用，建請貴府汰舊換新，以利居民及遊客休憩。(**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本案與營建署溝通和確認後，相關計畫不予補助此類設施，已由南竿鄉公所納入112年預算執行。 | 繼續列管 |
| 林惠萍議員4 | 陳書建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改善連江山莊至四維村路段道路品質，以維用路人權益(**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本案已辦理現地會勘，整體路況尚稱良好，目前排定南竿優先順序舖設考量爭取。 | 繼續列管 |
| 林明揚議員、林惠萍議員5 | 陳書建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改善馬港天后宮朝聖步道之四週環境，以維地區觀光設施完善(**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1.納入「109年南竿鄉媽祖巨神像及周邊景觀維護工程」執行，於110年1月25日辦理正式驗收，已完成請款及撥款作業。 2.業於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電話聯繫取得議員同意結案，另於111年9月21日函文議會及議員，請准予結案。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林惠萍議員6 | 陳書建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貴府擬定本縣「跳島遊」船票優惠方案，以利四鄉五島均衡發展。(**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1.交通旅遊局邀集旅行同業公會與航運業者於109年6月20日、7月1日、8月31日及9月3日召開多次會議討論，然雙方均無法達成共識，旅行同業公會擬定之方案，航運業者未能配合，無合作意願。 2.後續有關票價優惠方式，因屬商業行為，由旅行業者與航運業者逕行協商議定。  | 繼續列管 |
| 林惠萍議員7 | 曹爾章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建請縣府推動工商、稅捐一站式服務，以達簡政便民。(**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 | 本府現已與國稅局合作，民眾辦理商業登記設立、變更等相關申請案時，均已將申請書及附件影本一併函送國稅局辦理營業稅稅籍登記作業，以達簡政便民服務。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林惠萍議員8 | 曹以標議員 | 衛生福利局 | 本會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林惠萍議員提議「請縣府擬定明確且健全的專科醫師訓練規定，讓醫師在職涯規劃上更有依循」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並副知提案人，請查照。(**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 | 1.本府業於111年1月14日以連衛醫字第1110000470號函送「連江縣所屬醫療院所公費牙醫師在職專科訓練原則」。 2.刻正以府授衛字第1110015416函函復連江縣議會與林議員在案。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林惠萍議員9 | 林明揚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本會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林惠萍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爭取馬港沙灘觀景步道，以利居民親水休閒」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並副知提案人，請查照。(**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 | 有關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林惠萍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爭取馬港沙灘觀景步道，以利居民親水休閒」，一案已請環資局納入水環境計畫內規劃辦理，視環資局規劃案通過狀況辦理後續經費爭取。  | 繼續列管 |
| 全體(林惠萍)議員10 | 全體議員 | 警察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將民防協勤津貼由每小時115元提高為200元，以實質回饋民防同仁辛勞。」。(**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如112年縣政預算充裕，將編列民防協勤津貼每小時200元，但因預算整體考量，將依民防團隊編組人員服勤津貼發給標準規定，按基本工資時薪168元調整，以慰勉民防同仁辛勞，已於111年1月3日府授警字第1100055332號函復連江縣議會在案。 2.警察局於112年度已自行調整預算，編列民防人員協勤津貼168元\*14小時\*76人，核計編列17萬9,000元整（111年編列14萬元整），以實質回饋民防同仁辛勞。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全體(林惠萍)議員11 | 全體議員 | 警察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編列預算添購民防及義消同仁冬季保暖外套，以實質回饋民防及義消同仁辛勞」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警察局訂於111年以新興計畫提報縣府編列112年民防人員保暖大衣預算，俟預算通過後積極請購，已於111年3月28日府授警字第1110013920號函復連江縣議會。 2.連江縣政府111年8月8日府主歲字第1110035959號函頒本縣各機關單位概算審查會議紀錄，民防人員保暖大衣，警察局已統一納入112年預算案，核定編列金額為新臺幣37萬5,000元整。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全體(林惠萍)議員12 | 全體議員 | 消防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編列預算添購民防及義消同仁冬季保暖外套，以實質回饋民防及義消同仁辛勞」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統計本縣義消人數計220名，消防局已於110年12月28日簽陳連江縣政府核准於112年度優先編列旨揭冬季保暖外套所需預算，並於111年1月5日連消搶字第1110000151號函復連江縣議會。 本案於111年8月經縣政府同意每人編列新台幣5,000元，共計110萬元整，納入本局112年預算執行。  | 解除列管列管 |
| 林惠萍議員13 | 曹爾章議員 | 衛生福利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林惠萍議員提議「建請縣府就落實長照推動、採互動式服務、推廣時間銀行之施政效能與產業化服務，提出實施時間銀行交換服務方案」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並副知提案人，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本案業經111年5月13日以府授衛字第1110021949號函覆議會與提案林議員。目前共計9人完成簽約(南竿1人、北竿5人、莒光1人、東引2人)。視需要媒合個案提供服務。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林惠萍議員14 | 曹爾章議員 | 環境資源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林惠萍議員提議「建請縣府整合相關部門與在地業者合作，共同推動馬祖綠色觀光島計畫」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並副知提案人，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本府秘書長已裁示於111年3月2日下午2點，召集環資局、產發處、交旅局與馬管處等相關單位，針對綠色觀光政策，各單位目前執行現況與成果，以及未來推動方向進行討論與研商，俾利彙整後回復縣議會事宜。 2.已於111年3月2日下午2點召開會議，經充分討論，集大家提供寶貴意見，由環資局彙整各單位的敘述及論述後，將提供議員參考。 3.111年3月21日發文議會並副知林議員(府授環字第1110012586號函) 。4.後續將溝通議員後解除列管。 | 繼續列管 |
| 林惠萍議員15 | 周瑞國副議長 | 文化處 | 建請擴建馬港天后宮廣場平台，建造媽祖文化展示廳，使天后宮更具內涵，以利宣揚媽祖在馬祖之廟宇文化，吸引觀光人潮。(**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1.擴建馬港天后宮廣場平台1案，已於7月8日召集工務處、交通旅遊局及環境資源局共同研議，未來請環資局列入下年度水環境計畫爭取項目；同時此處為重要觀光宗教聖地，需考量整體景觀，另也需廣納在地馬港居民意見有所共識說明。 2.目前已有媽祖信仰與地方廟宇等相關初步盤點資料，並列入島嶼博物館「馬祖好神」系列，後續可配合硬體之完備，提供策展所需之協助。  | 繼續列管 |

| **連江縣議會議決案及書面議案(提案人陳玉發議員)執行情形表** |
| --- |
| 提案人 | 連署人 | 單位 | 案由 | 執行情形 | 備考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 | 王孝榛議員 | 教育處 | 建請縣府針對北竿鄉中山國中，辦理遷校塘岐村可行性評估。(**第7屆第1次定期大會)** | 中山國中遷校計畫-校舍新建工程自109年2月核定3億經費後即積極辦理；110年經縣府、學校及設計公司多方努力仍無廠商投標流標12次；111年1月至4月設計公司提出標案全面性檢討分析報告，並邀請專家學者協助預算審查，經費追加至4億6,500萬元，5月至8月辦理上網招標，仍無廠商投標流標4次，8月22日再次辦理流標檢討會，8月26日設計公司完 成圖說、預算、招標文件修正調整，8月30日重新辦理上網，9月27日開標，期能儘速完成發包事宜。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2 | 王孝榛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縣府爭取經費，施作塘岐至橋仔88據點濱海道路，有助北竿鄉觀光並維護行車安全性與便利性。 (**第7屆第1次定期大會)** | 1.旨案涉及北竿機場計畫、橋仔端聯外道路、大坵橋工程及塘岐聯外道路。 2.本區域規劃甚大，考量整計畫串聯性、優先順序及整體效益，先行辦理大坵橋工程。 3.橋仔端至A1橋台工程已於110年11月獲中央核定補助經費，經檢討及重新招標5次均流標，111年8月已請營建署同意依採購法規定辦理變更設計納入大坵橋工程案一併施工。 4.塘岐至88據點濱海道路，俟北竿機場興建計畫核定後及橋仔聯外道路、大坵橋工程初步完成後，進行塘岐至橋仔海線道路規劃。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3 | 王孝榛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建請縣府爭取經費，規劃北竿鄉橋仔漁業館展區內部設施。(**第7屆第2次定期大會)** | 本案將由111年度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補助「111年連江縣燕鷗保護區保育暨經營管理計畫」部分工項共140萬元執行，目前正在執行舊設備拆除及整建，預定於111年底前完工。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4 | 王孝榛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建請縣府爭取經費，增設白沙碼頭漁船浮動平台。(**第7屆第2次定期大會)** | 專案現勘後，已納入離島建設基金-連江縣福澳、白沙漁港設施增建工程，於110年8月30日工程開工，目前施工中預計111年10月16日竣工驗收，決標金額806萬，廠商騰億營造有限公司。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5 | 王孝榛議員 | 民政處 | 建請爭取推動北竿鄉塘岐靶場遷移。(**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1.依據連江縣議會第7屆第3次定期會決議事項及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縣政總質詢：周副議長瑞國提案說明辦理。 2.目前北竿塘岐靶場周邊的土地，倘若可以釋出，進一步作為縣政規劃並整體開發既是縣政既定的目標，靶場遷移以符合地方發展的需求。 3.綜上，今年4月份國防委員會等一行蒞馬，本處準備「北竿塘岐靶場遷移」提案，現場向部長跟所有委員們討論，惟天候因素，未能成行，本處於111年8月8日府民自字第1110035814號函，正式將提案行文給立委委員辦公室，有關北竿塘岐靶場遷建，於111年9月13日電話聯絡立法委員辦公室王冠宇主任說明如下：9月2號已將「北竿塘岐靶場遷移」提案交付給陳委員帶回去處理，相關的處理的情形，冠宇主任回覆9月28號立法院開議，本次會議，委員主力在總質詢時，會質詢行政院長針對北竿靶場移遷相關問題，請行政院院長明確說明，有關總質詢會議開會的時間目前尚未決定。 4.本案111年8月1日府民自字第1110033570號函，仍請北竿鄉公所近期召開公聽會，凝聚鄉親共識之後，函報本府轉陳國防部請北竿鄉公所儘速辦理，持續追蹤。 5.目前本府工務處正進行都市計劃通盤檢討，惠請工務處將塘岐靶場提請都市計畫委員會納入住宅區或行政區以利靶場遷移。未來方向朝都市計畫變更持續努力，工務處意見如下：(1)本府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6條略以：「都市計畫經發布實施後，不得隨時任意變更。但擬定計畫之機關每三年內或五年內至少應通盤檢討一次，依據發展情況，並參考人民建議作必要之變更。對於非必要之公共設施用地，應變更其使用。」辦理本縣都市計畫通盤檢討。(2) 依據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44條略以：「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前，辦理機關應將通盤檢討範圍及有關書件公告於各該直轄市、縣（市）政府及鄉（鎮、市）公所公告三十天，並將公告之日期及地點登報週知，公民或團體得於公告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地址，向辦 理機關提出意見， 供作通盤檢討之參考。」本縣於 111年10月25日至11月26日辦理公開展覽，且於公展期間召開說明會（南竿場、北竿場、東莒場、西莒場、東引場及桃園場等 6場）。 (3)依據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4條略以：「 辦理主要計畫或細部計畫全面通盤檢討時，應分別依據本法第十五條或第二十二條規定 之全部事項及考慮未來發展需要，並參考機關、團體或人民建議作必要之修正。」 (4)北竿靶場土地所有權非全部皆為公有因涉及私有部分須向土地所有權人取得土地同意書，且須依本次全縣通盤檢公開展覽陳情意見填寫並檢附相關資料。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6 | 王孝榛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爭取經費，規劃白沙港設置地標。(**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目前航港局就馬祖商港區意像進行彙整及檢討，另本府執行中「白沙碼頭區旅客服務中心及南碼頭區空間規劃作業」將整個港區設置進行檢討，後續本地標案設立位置確認後，再行向觀光局或航港局爭取建設經費。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7 | 王孝榛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爭取經費，改善北竿上村至龍角峰道路品質，維護人車安全及友善觀光環境。(**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本府已提案至「提升道路品質計畫」系統，待中央開辦審查以爭取經費辦理。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8 | 王孝榛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爭取經費，推動北竿中沃口碼頭延伸工程。(**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1.本案於辦理「推動馬祖商港建設督導小組第36次會議」時，業陪同本小組委員赴現場視察，經視察結果非屬商港範圍，爰無法向交通部爭取相關經費。 2.目前中央尚無相關對應補助計畫，本府續將積極向中央爭取。 3.另本府辦理「北竿中沃口碼頭防舷材新設工程」已於111年1月28日驗收通過，總計新設22支防舷材，改善既有突堤靠泊設施。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9 | 王孝榛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爭取經費，規劃塘岐村得天泉到馬鼻灣道路系統。 (**第7屆第4次定期大會)** | 本案路段涉及私有地價購，於110年11月22日辦理土地說明會，111年3月23日已完成計畫預算及道路線型規劃，並於4月27日與地主進行協商，已提報內政部營建署生活圈計畫，等待營建署安排審議。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0 | 王孝榛議員 | 文化處 | 建請爭取經費，推動芹壁龍角峰廟祈夢室。(**第7屆第4次定期大會)** | 1.本府於110年2月26日會同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龍角峰廟委員會、交旅局及工務處召開第二次會勘，會勘結論如下：(1)請工務處檢討本案都市計畫朝向通盤檢討或個案變更。(2)請評估本案保護區可否依用地目的檢討變更為宗教用地。(3)請交通旅遊局朝觀光方向爭取景觀平台經費。(4)請產發處檢討是否有「城鎮之心」計畫相關預算可爭取。(5)請地政局協助釐清土地確切位置，並派員鑑界。(6)請文化處整體考量，並綜整上述各單位進度落實期程規劃。(7)本案建議分階段進行並研議，請各單位研究是否有相關對應計畫爭取經費及法條檢討。 2.本府於110年5月7日會同交旅局、產發處、工務處召開會議，會議結論如下：(1)交通旅遊局本年度經費不足，故請交旅局協調馬祖風景管理處朝觀光景觀平台方向爭取可行性經費。(2)本府產處甫獲得營建署競爭型「大坂里計畫」經費，故工程預算方面需等111年再行爭取相關補助。(3)請工務處將本案使用分區(保護區)納入全縣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建議將保護區變更為宗教用地。(4)請工務處今年先以「社區改善計畫經費」優先考量，協調提供小額經費優先進行辦理規劃設計事宜，以利後續相關工程經費爭取。 3.以上各決議列管並每三個月檢討一次。 4.已請廟方委員申請龍角峰土地變更為宗教用地意見表至工務處進行通盤檢討。 5.業於110年8月30日與工務處協調，工務處將提供交旅局小額經費辦理規劃設計，111年1月28日函文通知預計於111年2月15日前提送設計書圖，且預計於02月底辦理審查會。 6.本案經詢問，設計單位於111年3月底提送相關設計書圖至交旅局，預計4月中旬辦理審查會。 7.交旅局完成總預算1,100萬規劃設計，111年5月25日已送馬管處初審獲支持，目前報觀光局爭取前瞻計畫預算中。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1 | 王孝榛議員 | 文化處 | 建請爭取經費，推動北竿鄉演藝廰興建工程。(**第7屆第4次定期大會)** | 本府業於110年1月21日召開會勘，會同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北竿鄉鄉長、北竿鄉代會及馬防部北高守備大隊一同至北竿中正堂演藝廳與會研議結論辦理： 1.北竿中正堂土地產權釐清可否運用： 中正堂位於498-1地號，使用分區為機關用地；產權為無主地，目前有2人登記土地，110年6月進行審查，待地政局審查完畢釐清地號產權歸屬。(地政局尚在審查中) 2.找尋演藝廳其他適合地點：(1)建請鄉長於鄉鎮運作中找尋可能運用的新館舍。(2)周副議長提議舊衛福局不失為評估地點，請釐清土地產權。舊衛福局預定地位於473地號，使用分區為機關用地，面積為282.03平方公尺。目前因疫情關係，該地點規劃為防疫集中所。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2 | 王孝榛議員 | 環境資源局 | 建請爭取水環境計畫，改善橋仔阿南境週邊整體環境。(**第7屆第4次定期大會)** | 1.前瞻水環境計畫最新一期執行期程為110年至114年，水利署及相關中央單位刻正檢討過去執行經驗，調整執行方向與流程，後續將配合所訂之規範，檢視符合計畫提案之元素，111年度已將北竿鄉橋仔阿南境周邊水環境納入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待縣府整體考量核定後提案爭取競爭型經費補助。 2.111年水環境第六批次橋仔港環境營造二期未核定，未來繼續努力。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3 | 曹爾章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爭取經費，針對北竿白沙碼頭，未來建設及動線作整體規劃，逐年推動完成。(包括新增500噸浮動碼頭、南堤延伸工程、北堤貨運碼頭改善、新旅運大樓、馬祖大橋銜接點等）。(**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 | 1.港區未來整體配置規劃業已納入「國內商港未來發展建設計畫(111-115年)-馬祖港埠建設計畫」檢討辦理，報核經費300萬元、執行期程俟計畫核定及馬祖大橋北竿落墩地點確定後辦理。 2.另南堤延伸工程係納入港埠建設中、遠程計畫滾動檢討辦理，以完善白沙之外廓港型及提升港區靜穩度。 3.「國內商港未來發展建設計畫(111-115年)-馬祖港埠建設計畫」設計監造服務案，已於111年6月8日決標委由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其中工作項目-「白沙碼頭區整體發展」細部規劃預計111年底執行整體調查、探訪工作。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4 | 曹爾章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爭取經費，推動大坵碼頭改善，以維護船舶停靠及人員上下安全。(**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 | 1.已於110年10月6日辦理會勘作業，確認大坵碼頭須改善之項目後，後續檢討經費及規劃設計相關設施，以維持船舶停靠及人員安全。 2.本案業請顧問公司提出初步設計，並於111年3月17日交付大坵碼頭靠泊改善初步規劃。 3.111年8月3日設計廠商提報預算及細設後續排定時程與船商協商討論現地需求。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5 | 曹爾章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爭取經費，推動改善北竿坂里自來水廠到中澳口段道路，以維行車安全。(**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 | 本案已於110年11月11日辦理現地會勘，並責請顧問公司規劃設計中。因路段涉及私有地價購，後續將辦理土地說明會，並提送景觀總顧問彙整相關意見後，向內政部營建署提案爭取經費。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6 | 曹爾章議員 | 文化處 | 本會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周副議長瑞國及陳玉發議員共同提議「建請爭取經費，推動興建北竿鄉芹壁龍角峰景觀平台」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並副知提案人，請查照。(**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 | 本府於110年10月6日會同工務處、產業發展處及連江縣交通旅遊局召開會議會議結論:如下： 1.由工務處提供小額經費，請連江縣交通旅遊局朝景觀平台方向辦理執行芹壁龍角峰廟祈夢室規劃設計1案。 2.請連江縣交通旅遊局於111年度協調馬祖國家風景管理處爭取後續可行性工程經費。 3.連江縣交通旅遊局於111年1月28日函文通知預計於111年2月底召開設計圖審查會，經詢問，設計單位實際於111年3月底提送相關設計書圖至交旅局，預計4月中旬辦理審查會。 4.交旅局完成總預算1100萬規劃設計，111年5月25日已送馬管處初審獲支持，目前報觀光局爭取前瞻計畫預算中。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7 | 曹爾章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建請成立示範住宅專案小組，推動各鄉示範住宅興建。(**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110年12月立推動小組 2.因北竿及東引預定地為國有土地，不符現有國有土地撥用規範，立委辦公室研擬「離島建設條例」第8條修正草案，已完成連署待審議，將持續追蹤。 3.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有意於南竿鄉仁愛段50-1、50-2地號(監理站對面 虎距南營區)興建社會住宅，目前尚待所有權人軍備局評估土地，本府亦提案並函請立委將東引原示範住宅(國有)預定地列入該署推動範圍，以優先解決東引住宅需求急迫性。 4.本處已二次請莒光鄉公所依鄉代會提案，重新提出鄉民住宅需求數據，並比照北竿及東引鄉公所提出預定地，後續再由本府協助處理土地及法令面等相關問題。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18 | 曹爾章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爭取經費改善上村到壁山，壁山到莒光堡道路，以維人車安全。(**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本案經辦理需求會勘，目前設計單位已完成初步案件可行性規劃，並列入水土保持請技師協助規劃設計。 | 繼續列管 |
| 全體(陳玉發)議員19 | 全體議員 | 警察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將民防協勤津貼由每小時115元提高為200元，以實質回饋民防同仁辛勞。」。(**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如112年縣政預算充裕，將編列民防協勤津貼每小時200元，但因預算整體考量，將依民防團隊編組人員服勤津貼發給標準規定，按基本工資時薪168元調整，以慰勉民防同仁辛勞，已於111年1月3日府授警字第1100055332號函復連江縣議會在案。 2.警察局於112年度已自行調整預算，編列民防人員協勤津貼168元\*14小時\*76人，核計編列17萬9,000元整（111年編列14萬元整），以實質回饋民防同仁辛勞。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全體(陳玉發)議員20 | 全體議員 | 警察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編列預算添購民防及義消同仁冬季保暖外套，以實質回饋民防及義消同仁辛勞」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警察局訂於111年以新興計畫提報縣府編列112年民防人員保暖大衣預算，俟預算通過後積極請購，已於111年3月28日府授警字第1110013920號函復連江縣議會。 2.連江縣政府111年8月8日府主歲字第1110035959號函頒本縣各機關單位概算審查會議紀錄，民防人員保暖大衣，警察局已統一納入112年預算案，核定編列金額為新臺幣37萬5,000元整。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全體(陳玉發)議員21 | 全體議員 | 消防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編列預算添購民防及義消同仁冬季保暖外套，以實質回饋民防及義消同仁辛勞」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統計本縣義消人數計220名，消防局已於110年12月28日簽陳連江縣政府核准於112年度優先編列旨揭冬季保暖外套所需預算，並於111年1月5日連消搶字第1110000151號函復連江縣議會。 本案於111年8月經縣政府同意每人編列新台幣5,000元，共計110萬元整，納入本局112年預算執行。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22 | 曹爾章議員 | 教育處 | 建請爭取推動,離島地區學校學士後學分班,提供縣內代理教師進修機會。(**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1.依據「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第7條第1項及第8條第2項規定，縣市得將控留之偏遠地區學校1/3以下教師員額，由主管機關公開甄選進用代理教師等，上述進用之未具教師資格之現職代理教師，近三年內於偏遠地區學校實際服務滿四學期，且表現優良者，得參加教育部全額補助師培大學開辦之教育學分班。本府已委託各校辦理111學年度實缺代理教師公開甄選在案，預計113學年起依上述規定聘任之未具教師資格代理教師即可報送教育部，屆時開班人數若達開設標準，教育部將會協調師培大學開辦。 2.另，積極掌握於112年4-5月間再行電詢教育部師資藝教司，112學年度協調師培大學開辦偏遠地區學校學士後教育學分班之情形，若有開辦積極協調開辦之師培大學第2階段提供本縣代理教師報名名額，並通知本縣符合資格且有意願之代理教師報名。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23 | 曹爾章議員 | 教育處 | 建請爭取經費，推動北竿塘岐運動場跑道重新鋪設。(**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本府於105年8月4日完成「北竿運動場跑道修繕工程」乙案，經費計新臺幣1,324萬9,924元整，未達體育署規定使用年限(十年)，無法重新整建運動場，待公所完成修繕規劃報府，本府再行辧理補助局部整修事宜。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24 | 曹爾章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建請爭取經費,推動北竿增設加冰設施,提供漁民需求。(**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1.本府於111年7月6日府產漁字第1110030475號函請漁業署申請計畫補助，漁業署於111年7月15日漁四字第1111263220號函復須請馬祖區漁會近3年所轄製冰廠之漁船筏加冰量及需求等資料後，再予研議是否提案。 2.馬祖區漁會為解決離島漁民加冰問題，已於111年6月14日來函敘明北竿漁民於南竿加冰、加水免費，以減少漁民負擔。 3.考量北竿目前僅1船主有加冰需求，目前規劃以向漁業署爭取小型製冰設備補助計畫，可符合個案需求。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25 | 曹爾章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爭取經費,規劃坂里村40據點至混砲連,濱海道路系統。(**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本府後續將爭取辦理可行性評估，評估後並規劃路型再將相關資料提供給議員。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26 | 曹爾章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規劃訂定，連江縣遊憩地區觀光用途三輪以上慢車管理辦法，以利觀光發展推動更多元性。(**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已函復議會先行收集其他縣市相關資料後，依本縣需求草擬管理辦法召集會議討論定案，再送議會審查。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27 | 曹爾章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爭取經費,規劃坂里村入口(下坡段),增設跳動裝置,以維行人安全。(**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本案已於111年6月24日完成現地會勘，惟考量騎士安全避免雨天打滑之情事，暫不施作跳動裝置，將設置LED太陽能警示牌面，以提醒用路人減速慢行，預估於10月底前完成。 | 繼續列管 |
| 周瑞國副議長、陳玉發議員28 | 曹爾章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推動北竿馬鼻灣，規劃為觀光休閒娛樂遊憩碼頭，昇北竿地區觀光旅遊發展條件。(**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旨案擬與「北竿3C機場擴建案」連結新設馬鼻灣觀光休閒娛樂遊憩碼頭，以促進馬祖觀光發展，打造新興馬祖旅遊品牌，惟機場擴建案正報院核定，為目前北竿重點計畫之一，涉及經費約新台幣198億，宜以擴建案為優先推動目標，俟主目標核定後，再妥適微調工項，將旨案以連動附加價值之方式體現。 | 繼續列管 |

| **連江縣議會議決案及書面議案(提案人陳貽斌議員)執行情形表** |
| --- |
| 提案人 | 連署人 | 單位 | 案由 | 執行情形 | 備考 |
| 陳貽斌議員1 | 林明揚議員 | 工務局 | 建請縣府規畫擴建青帆碼頭，以維護乘客生命安全。(**第6屆第1次定期大會)** | 1.「福澳碼頭區營運設施改善計畫暨青帆碼頭區內堤延長及護岸改建工程」業完成規劃設計並已於109年5月8日完成發包施作。 2.本案經聯繫議員說明案情並獲同意解除列管。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陳貽斌議員2 | 周瑞國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加速興建東莒猛沃港二期工程。(**第6屆第5次定期大會)** | 1.「東莒猛澳碼頭區外廓防波堤工程(第二期)」業於110年12月13日完成發包施作。 2.本案經聯繫議員說明案情並獲同意解除列管。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陳貽斌議員3 | 周瑞國議員 | 教育處 | 建請規劃西莒直升機場旁空地施作簡易運動場，讓西莒地區鄉親有一個運動空間，提昇該鄉生活品質。(**第6屆第6次定期大會)** | 為提供鄉親推廣運動休閒與教學使用，依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興（整）建運動設施作業要點辦理，請莒光鄉公所辦理初步規劃及土地取得，完成報府後再行函轉體育署爭取相關補助款。 | 繼續列管 |
| 陳貽斌議員4 | 周瑞國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建請規劃增設青帆內港簡易浮動碼頭並加高浮動碼頭內浮筒高度，促使漁民作業安全。(**第6屆第6次定期大會)** | 本案已納入離島建設基金第五期離島綜合建設畫-連江縣漁港設施增建及改善工程，公告招標已流標3次(無廠商投標)，因為海床岩層全套管鑽掘因素導致目前無法順利發包。已請設計公司提出設計檢討，並修正完成，已於9月15日上網9月30日開標上網招標。 | 繼續列管 |
| 陳貽斌議員5 | 周瑞國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規劃莒光鄉東莒地區停車場。(**第6屆第6次定期大會)** | 莒光大坪-東莒衛生所停車場案，目前由衛福局辦理主體建築興建工程，已與該局協調預留停車場之空間及規劃管理使用方式。 | 繼續列管 |
| 陳貽斌議員6 | 周瑞國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建請縣府推動莒光鄉示範住宅及社會住宅興建計畫。(**第6屆第8次定期大會)** | 1.本府已就縣有土地進行盤點，莒光鄉無合適縣有土地。 2.本府已二次請莒光鄉公所依鄉代會提案，重新提出鄉民住宅需求數據，並比照北竿及東引鄉公所提出預定地，後續再由本府協助處理土地及法令面等相關問題。  | 繼續列管 |
| 陳貽斌議員7 | 林明揚議員 | 文化處 | 本會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陳貽斌議員提議「建請縣府修繕維護東莒國校(東莒國小前身)，以利地區觀光發展」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並副知提案人，請查照。(**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 | 本府業於110年9月17日辦理現地會勘；110年10月8日再會同老建築委辦團隊再次進行現地會勘。持續評估該場域是否具歷史建築等文化價值，以利辦理相關提案爭取。 | 繼續列管 |
| 陳貽斌議員8 | 林明揚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本會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陳貽斌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爭取擴大小三通增加莒光長樂航線」一案。(**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 | 1.業於110年8月23日府授交字第1100035420號函復議會。 2.案經提報航政主管機關航港局函復表示，目前既有兩條小三通航線因載客人數仍低，且業者仍處虧損受理補貼維持營運，初步評估無開闢新航線之可行性。但本府為因應日後可能之需求，責請連江縣港務處邀集地區CIQS檢討評估開闢須配合事項，做為日後推動新航線之參考。  | 繼續列管 |
| 陳貽斌議員9 | 周瑞國副議長 | 交通旅遊局 | 本會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陳貽斌議員提議「建請縣府協調相關機關早日完成行政院海岸巡防署西莒房舍，確保莒光地區海疆安全」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並副知提案人，請查照。(**第7屆第5次定期大會)** | 1.業於110年8月23日府授交字第1100034282號函復議會。 2.該單位曾於108年5月函文本府研議拆除重建之可行性，惟該建物目前仍與莒光鄉公所共用，拆除施作期間為維持勤務亦須另覓備勤場所，經評估後因商港陸域範圍狹小，為維持勤務及生活空間，請該單位另擇妥適地點新建。  | 繼續列管 |
| 陳貽斌議員10 | 周瑞國副議長、曹以標議員 | 文化處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陳貽斌議員提議「東海部隊司令部」、「中正門」等請編列經費修復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並副知本會，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旨案已於3月8日辦理會勘，俟適合計畫爭取經費。 | 繼續列管 |
| 陳貽斌議員11 | 周瑞國副議長、林明揚議員 | 文化處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陳貽斌議員提議「請將長期進駐東莒大埔的藝文團隊，移師西莒」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並副知提案人，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本案於110年12月23日府文资字第1100055313號函復，案於3/8與東莒大埔藝文團隊召開會議評估，並於3/24赴西莒與議員討論，今年度藝文團隊將研擬至西莒舉辦活動，期望透過活動方式進行擾動在地，進而活絡地方。 | 繼續列管 |
| 陳貽斌議員12 | 周瑞國副議長、林明揚議員 | 文化處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陳貽斌議員提議「請比照媽祖昇天祭、北竿擺暝祭，每年定期盛大舉辦西莒陳元帥慶典，吸引全國陳元帥信徒返回祖廟朝聖」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並副知提案人，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有關莒光擺暝文化慶典活動，本府每年皆補助傳統民俗跑火賽「礔火賽」活動。 2.本案擬先行檢視文化部之相關計畫，並與文資委員討論是否辦理西莒陳元帥廟宇的歷史文化之調查研究，以做為計畫申請之依據。 3.今年將優先辦理現勘，評估辦理方式及可行性。  | 繼續列管 |
| 全體(陳貽斌)議員13 | 全體議員 | 警察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將民防協勤津貼由每小時115元提高為200元，以實質回饋民防同仁辛勞。」。(**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如112年縣政預算充裕，將編列民防協勤津貼每小時200元，但因預算整體考量，將依民防團隊編組人員服勤津貼發給標準規定，按基本工資時薪168元調整，以慰勉民防同仁辛勞，已於111年1月3日府授警字第1100055332號函復連江縣議會在案。 2.警察局於112年度已自行調整預算，編列民防人員協勤津貼168元\*14小時\*76人，核計編列17萬9,000元整（111年編列14萬元整），以實質回饋民防同仁辛勞。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全體(陳貽斌)議員14 | 全體議員 | 警察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編列預算添購民防及義消同仁冬季保暖外套，以實質回饋民防及義消同仁辛勞」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警察局訂於111年以新興計畫提報縣府編列112年民防人員保暖大衣預算，俟預算通過後積極請購，已於111年3月28日府授警字第1110013920號函復連江縣議會。 2.連江縣政府111年8月8日府主歲字第1110035959號函頒本縣各機關單位概算審查會議紀錄，民防人員保暖大衣，警察局已統一納入112年預算案，核定編列金額為新臺幣37萬5,000元整。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全體(陳貽斌)議員15 | 全體議員 | 消防局 | 本會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全體議員提議「建請縣府編列預算添購民防及義消同仁冬季保暖外套，以實質回饋民防及義消同仁辛勞」一案，業經大會議決：「通過」，請將處理情形函復，請查照。(**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統計本縣義消人數計220名，消防局已於110年12月28日簽陳連江縣政府核准於112年度優先編列旨揭冬季保暖外套所需預算，並於111年1月5日連消搶字第1110000151號函復連江縣議會。 本案於111年8月經縣政府同意每人編列新台幣5,000元，共計110萬元整，納入本局112年預算執行。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陳貽斌議員16 | 周瑞國副議長 | 教育處 | 為縮短興建西莒室內體育館流程，請縣府正視莒光鄉親的權益，協調軍方先將土地移撥，並編列相關規劃經費。(**第7屆第6次定期大會)** | 1.本府已於110年8月20日府教體字第1100034266號函復連江縣議會及提案議員 。 2.有關規劃西莒體育館建置於目前敬恆堂，提供鄉親推廣運動休閒與教學使用，經查該土地為學校用地，土地管理機關為敬恆國中小，本處已於110年11月9日辦理現地會勘，因土地面積不足暫不考慮。 3.陳貽斌議員另建議敬恆國中小對外棋盤山規劃興建體育館，馬防部110年12月29日陸馬防作字第1100027287號函函復，棋盤山涉及軍事陣地，具戰備訓練任務價值，不宜釋出或借用。 4.本案已函請莒光鄉公所另擇土地，先行辦理初步規劃，並依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興（整）建運動設施作業要點辦理，待完成後報府再行函轉體育署爭取相關補助款。 | 繼續列管 |
| 陳貽斌議員17 | 周瑞國副議長、陳書建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縣府將東莒碼頭入村道路兩旁路灯向外擴張，以維行車安全。(**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1.本府已於111年6月22日與莒光鄉公所現地會勘因該段路燈外側為大排水溝，水溝外側無腹地可供遷移，經莒光鄉公所建議修剪道路路樹以避免影響行車視野。 2.本案已電話回報陳議員並於111年7月5日府工土字第1110029910號函復議會。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陳貽斌議員18 | 陳書建議員、林明揚議員 | 工務處 | 建請興建東莒南防波堤聯外道路，以符合民意需求。(**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本府後續將辦理可行性評估，評估後並規劃路型再將相關資料提供給議員。 | 繼續列管 |
| 陳貽斌議員19 | 張永江議長、曹以標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爭取經費興建東莒福正村岸巡營舍,以利任務執行,保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經函詢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第一０岸巡隊回復表示：「已協調國防部軍備局同意釋出陸軍猛沃西哨所作為東莒猛澳安檢所新建駐地，相關建案並爭取獲得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同意納入113年後老舊廳舍新(整)建計畫辦理。」本案已函復連江縣議會並副知提案人。  | 繼續列管 |
| 陳貽斌議員20 | 曹以標議員、林明揚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修復台馬3號(中華電信) ,南竿至莒光段海纜，以符民需。(**第7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案經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洽國際海纜船安排船期抵台搶修，評估將於今年(111年)年底前應可完成南竿至莒光段海纜修復，其第3號海纜(桃園-南竿段)已於111年6月13日修復完成。辦理情形已於111年6月21日函復縣議會，並副知提案人。  | 繼續列管 |

| **連江縣議會議決案及書面議案(提案人王孝榛議員)執行情形表** |
| --- |
| 提案人 | 連署人 | 單位 | 案由 | 執行情形 | 備考 |
| 王孝榛議員1 | 曹爾章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建請增設東莒南面防波堤浮動平台，以利鄉親上下船之安全。 (**第7屆第1次定期大會)** | 本案已納入離島建設基金-「連江縣東莒猛澳漁港設施增建工程」辦理，於110年8月9開工，決標金額920萬，承包商金湛營造有限公司，工期450日曆天，內容包含執行上架場、曳船道及浮動平台等設施，目前實際施工進度28.9%，預計111年11月1日竣工。 | 繼續列管 |
| 王孝榛議員2 | 曹爾章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建請設置西莒漁船加油站設施。 (**第7屆第1次定期大會)** | 本案依111年2月24日會議決議，規劃於青帆段963地號土地建置兩站合一之綜合加油站，建置經費向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爭取補助，並於3月4日赴莒光與鄉長和議員商討後獲目前已由馬祖油品公司持續辦理中，同意以此模式建置。  | 繼續列管 |
| 王孝榛議員3 | 曹爾章議員 | 民政處 | 東莒公墓墓穴已所剩無幾，建請縣府積極規劃東莒第二公墓，讓長者無後顧之憂。 (**第7屆第2次定期大會)** | 內政部針對增設土葬區及擴增墓基區土地取得亦均不予補助「仍請莒光鄉自行編列土地價購經費，公所於111年3月10日前已參照內政部「殯葬設施量能提升計畫」補助作業要點，本府已陳轉內政部積極爭取經費辦理中，經多次與內政部業務承辦聯繫，連江縣莒光鄉、南竿鄉均有申請該量能提升計畫，陸續召開111年「殯葬設施量能提升計畫」112-114年度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核定計畫及替代計畫控管會議，目前辦理情形莒光鄉已積極辦理興辦事業計畫，俟陳報縣府通過後，報部納入替代計畫，本案於9月15日處長電詢貽斌議員說明，並徵求相關意見，議員告知繼續列管，納入下次會期滾動式檢討。 | 繼續列管 |
| 王孝榛議員4 | 曹爾章議員 | 文化處 | 建請推動莒光鄉田沃村傳統聚落、古厝群整體規劃修繕，以利社區聚落古厝文化保存和發展。 (**第7屆第2次定期大會)** | 1.本府持續宣導並鼓勵田沃村民眾申請老屋修建，109年度將整修林滿正老屋，後續將持續爭取經費整修田沃村五靈公廟及聚落其他老屋修繕。 2.本府已於109年1月16日府文資字第 1090000467號函回覆。 3.有關聚落內傳統建築閒置空間髒亂，已輔導社區提送「109年連江縣社造點補助計畫」，辦理社區閒置空間清理及活化。 4.本府於110年度文化部私有老建築計畫，委託輔導團隊於莒光鄉進行老屋潛力點訪查，並提供相關老屋修繕補助諮詢窗口便利民眾申請，另於田沃村12號林滿正宅施工中，輔導團隊定期查訪，並配合訪視在地居民提供修繕申請管道。 5.本府業已爭取到相關經費，後續啟動西莒田沃潛力聚落調查研究案，本案暫告一段落，建請解除列管。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王孝榛議員5 | 曹爾章議員 | 環境資源局 | 建請興建東莒大埔污水場，以改善目前污水隨意排放，造成環境污染問題。(**第7屆第2次定期大會)** | 1.已於108年12月31日府授環字第1080051727號函復議會及提案議員。 2.本案刻正辦理大埔地區基本現況調查評估及辦理污水下水道系統總體檢計畫審查作業中，其成果將做為後續爭取營建署補助相關經費之說明依據。 | 建請議會同意結案 |
| 王孝榛議員6 | 陳玉發議員 | 產業發展處 | 建請縣府向風管處提出移撥種植洛神花推廣中心用地，以推動地方產業發展，增加農民收入。(**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1.國家發展委員會已於109年10月16日辦理完成離島滾動計畫檢討，有關「莒光地區洛神花觀光推廣展售中心計畫」修正為「莒光地區農產品多元化加工中心計畫」，並分類為A2+C。 2.本府於110年1月9日至1月13日赴台東進行臺東六級化產業觀摩交流，並於110年3月4日至3月7日邀請台東大學、暨南大學、輔仁大學教授蒞馬，針對地區場域規劃，農業體驗活動推展及莒光場域現地進行初步測量給予本府規劃建議方向。 3.日前「國發會、農委會、農糧署」長官針對現地土地取得及保護區開發利用之問題，進行現地勘查，本府已依現況勘查意見完成細部計畫研提。 4.本府所提「莒光地區農產品多元化加工中心計畫」，業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7月22日函文核定，並同意修正為「莒光地區在地農業展售推廣中心計畫」，本年度計畫總經費為新臺幣180萬元整，分為2期撥付，本府已納入本年預算及請領第1期補助款。 5.目前規劃委託廠商進行地區農地基礎調查、農業展售推廣中心之整體風格規劃及其細部設計，預計明年度辦理主體工程標案。 6.風管處業已同意土地撥用，本府目前刻正與國有財產署辦理撥用事宜。 7.『莒光在地農業展售推廣中心』工程，已完成細部設計目前刻正辦理招標作業中。  | 繼續列管 |
| 王孝榛議員7 | 陳玉發議員 | 工務處 | 莒光鄉大坪村往大埔之主幹道道路狹小，無法會車，增加駕駛風險，建請研議改善，以維行車安全。(**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已請莒光鄉公所將本案與其他併案提報營建署計畫。 | 繼續列管 |
| 王孝榛議員8 | 陳玉發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重新規劃莒光鄉東、西莒二島的公車路線，並於一個月內完成（7/20日前）規劃，提供大眾行的權利和便捷交通路線。(**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1.本案經初步規劃後，所需經費約新臺幣591萬餘元，營運模式以預約搭乘為主，定班定線為輔，每日各10班，發車時間配合島際海運航班時刻調整，使用車種為7至9人座車，業於110年1月18日提報110年度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需求申請書，請求交通部公路總局核予補助經費。 2.幸福巴士計畫經交通部公路總局審核後，建議本縣利用既有資源重新規劃，未核予補助。 3.交旅局已於111年3月15日重新提報第2波修正計畫書，經費約新臺幣632萬430元，並敘明計畫執行需求及期望，再次請求交通部公路總局核予補助經費。嗣後公路總局於4月份僅核定幸福巴士計畫－莒光鄉基礎營運費用44萬3,855元、莒光鄉傳統站牌建置(10支) 2萬8,000元、莒光鄉新購車補助(九人座小車2輛) 195萬8,000元，合計242萬9,855元，後續將再持需爭取幸福巴士計畫－莒光鄉預約平台系統建置及莒光鄉整體行銷計畫。  | 繼續列管 |
| 王孝榛議員9 | 陳玉發議員 | 自來水廠 | 因應觀光產業的快速的發展，建請規畫興建東莒海淡廠，以防止缺水問題的發生。(**第7屆第3次定期大會)** | 1.目前東莒地區之民生供水，係以地下水(井水)、猛沃臨時海淡機組及福正水庫簡易處理作為主要水源，近年來在自來水廠積極爭取下，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本縣辦理相關改善工程均已陸續完成，目前供水狀況尚屬穩定，合先敘明。 2.有關東莒供水改善1案，本府自來水廠已爭取相關經費(已於111年3月初核定)，預計於今年度先行辦理東莒250噸海淡廠興建工程規劃，本案已於8月16日與廠商完成簽約，刻正辦理工作計畫書提送等工作，待計畫完成後再行向水利署爭取工程興建費用。 3.另自來水廠亦已爭取相關經費(已於111年3月初核定)，預計將猛沃南堤之臨時海淡機組遷移至成功東營區，該案目前已於3月23日完成監造標簽約，另工程標部分已完成細設核定，並於8月22日開工，目前刻正辦理69營區整地及相關管線管溝開挖等工作，預計112年2月17日竣工。 4.綜上，本府仍會持續注意東莒水情，以穩定東莒地區供水正常。  | 繼續列管 |
| 王孝榛議員10 | 曹爾章議員 | 交通旅遊局 | 建請優先規劃莒光鄉道路警示牌、交通標線等施作，以利人民行的安全。 | 1.前於109年12月30日府授交字第1090055731號函復縣議會及提案議員，本案已函請莒光鄉公所就鄉內危險及轉彎路段，設置警告標誌辦理調查及統計。 2.本局爭取道安工程經費新台幣100萬元，於110年3月16日連交路字第1100000975號函請公所辦理交通設施改善，以提升道路安全及品質，該工程已於110年8月17日竣工。  | 繼續列管 |